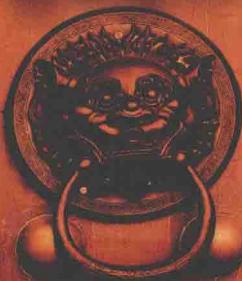


法门寺 密码II

FAMEN TEMPLE
CODE

法门寺风云再起

黄裳瑾瑜 著



诡异 悬疑 惊悚
惊天秘密

一部围绕佛祖真身舍利展开的
大唐秘史



中華書局影印

大清憲皇帝

法門寺

FAMEN TEMPLE
CODE

法門寺风云再起

密码 II

黃裳瑾瑜 著

◆ 漢江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法门寺密码 .2 / 黄裳瑾瑜著 .—桂林: 漓江出版社, 2014.6

ISBN 978-7-5407-7094-5

I . ①法… II . ①黄… III .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098291 号

法门寺密码Ⅱ

作 者 黄裳瑾瑜

责任编辑 庞俭克 李 敏

封面设计 古洞文化

责任监印 周萍

出版人 郑纳新

出版发行 漓江出版社

社 址 广西桂林市南环路 22 号

邮 编 541002

发行电话 0773-2583322 010-85893192

传 真 0773-2582000 010-85890870

电子信箱 ljcb@163.com

网 址 <http://www.Lijiangtimes.com.cn>

<http://www.Lijiangbook.com>

印 制 北京大运河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880×1280 1/32

印 张 9.75

字 数 280 千字

版 次 2014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07-7094-5

定 价 29.00 元

漓江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漓江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随时与工厂调换

目 录

楔 子 天花引	1
第一部分 风乍起	12
第二部分 幽中玄	41
第三部分 无影劫	78
第四部分 秘中秘	114
第五部分 迷魂阵	146
第六部分 隐中现	181
第七部分 探天枢	218
第八部分 万象生	249
第九部分 侠客行	282

楔子 天花引

漫天飞舞的雪花，已经下了许久，却不能冷却丁点此刻长安城内燃烧般的喧腾。

今日，释迦牟尼佛祖的真身舍利——佛指骨舍利，自法门寺迎到了长安城中。举国民众为之疯狂，几乎全部长安城里的人，无论出身与地位，齐聚在迎接佛骨入城的路侧，夹道瞻仰供奉。从法门寺至长安城，三百里间，道路两侧皆导以禁军、兵仗。公私音乐，沸天烛地，绵亘数十里。仪卫之盛，胜过皇家郊祀。

燃烧的香与烛，腾腾而起的青烟，汇集缭绕在半空，使得偌大的长安城，宛如笼罩了一层浓重的雾。来自大唐各地的僧侣、民众、信徒以及朝贺的各国使臣藩王们，聚拥在一处。从明德门到朱雀门，烟雾中，只见到处都是人头，繁如恒河沙数。本来足以十辆马车并驾齐驱的朱雀大街，更是被拥塞到寸步难行。

释迦牟尼佛的指骨舍利被放置在一座半人高、由纯金打造的七宝阿育王塔内，被数以千计的军士，以及佛门护法团队重重守卫着，由二十四名魁梧力士抬着，稳如山岳般在拥挤的人海中缓慢移动。

有渴户充施者，有燃香烧顶供养者……焚顶烧指，百十为群，转相仿效，唯恐后时。更有数不清的饰以金玉、锦绣、珠翠的宝帐、香舆、幢、幡、盖以迎之。佛骨以及护卫团队所行到之处，人众虔诚地叩拜，无论出身贵贱，都同样将身躯与头颅匍匐在地，卑微得不惜低到尘埃底处，自朝至暮。

我随着叩拜的人群礼佛参拜，有许多人在看见佛骨的刹那，控制不住流泪。在我身边不远的地方，一名半老胡僧叩俯于地，久久不起，发出的

哭泣声，几乎可以算是号啕大哭了。他像是一名苦行者，我在他已现衰老的沧桑面庞上，看见遍布的泪痕。当他将面孔深埋进地下被人踩踏的宛如烂泥般的积雪中时，更是几次哭到险些背过气去。

人生如梦幻泡影，如电亦如露。可佛陀却用自己精气血肉的结晶向世人证明，这个世间，确实存在着不朽。

面对这直超山河大地、万世不朽的圣物，我们这些与腐壤无异的凡夫俗子，便如同佛陀脚下的尘埃。被时间的风，轻轻地一吹，便消散无踪，于博大无极的宇宙时空，再也寻不到一点影迹，就像从来不曾存在过。

我抬眼望着这盛大无比的场面，回想今日之前，围绕着佛骨所发生的种种。自年前在法门寺内目睹到异事，时至今日，不过短短几个月时间，然而，我整个人，乃至我的整个人生，都因此而发生了改变。想到照夜、云姬，还有美仙院与许许多多之人，心中感慨万千。那些人，那些事，桩桩件件，历历在目。然而，此时此刻回想起来，却又恍如隔世，有种再世为人般的感觉。

抬着佛骨的金辇，足足花了大半日的工夫，直到夜幕降临，天色渐渐黑沉，才终于走完了朱雀大街。从朱雀门进入天街，再经过天街自承天门入大明宫，接受皇家供奉。

雪仍旧漫天漫地地下着，佛骨舍利进入大明宫后，朱雀大街上拥塞的信众们虽然散去不少，可依然还有许多的人，不停地朝着大明宫虔诚地叩拜不休。而隔着天街，遥遥相望的大明宫内，香华阵阵，烟生云起，将一重重宫阙烘托。

“十六郎，我要走了，离开长安。”

在我的身边，韩湘的视线凝定在远处，淡淡地开口。

此时，我已经不在朱雀大街上了，而是与韩湘跟着吕岩大哥和蓝药师等人，站在朱雀大街南门内，一家名为七星楼的酒楼二层凭栏处。吕岩大哥爱酒，又结交广泛，这间酒楼是吕岩大哥的朋友所开，因此，我们才得以在今日这个举城店铺皆关门谢客的时候，被请入酒楼中。

“你准备去哪里？去找韩愈大人吗？”我随着韩湘的视线，越过宽阔的朱雀大街，越过鳞次栉比的房顶楼阁眺望。

七星楼位于朱雀大街南门口，与鸿胪宾馆相对。而鸿胪宾馆所在的宜阳坊旁边，便是北里。此时的北里内，已是一片灯火通明，唯有一处黢

黑，格外显眼。

在那一处黢黑中，一座飞檐覆瓦的楼阁，高高地矗立着，正是照夜的揽星楼，如今已是人去楼空。那在重重灯火中一片黢黑的地方，便是美仙院了。那里如今也已经成了空的。

“不知道。”韩湘望着北里内那一片黢黑之处，饮尽杯中酒，“我就是想要离开长安。”

对于韩湘的心事，别人不清楚，我却是知道的。韩湘深爱着美仙院中的云姬，亦是流亡大唐的波斯末代公主，西市波斯拜火教的女祭司白婉烟。然而云姬葬身火海，她死得极其惨烈。那么一个姿容绝世的美丽女子，到最后，什么都没能留下，化作一阵青烟，一捧灰烬。心爱的女子那样惨死，韩湘的心又怎能好过？他爱得越深，想必心里就越难受，他想要离开长安，大概是想借着游历去排遣内心的痛楚吧。

“这样也好。”我陪着他喝了一口酒，“你打算何时动身？”

“越快越好。”

“走的时候，一定要告诉我，一定要让我送你一程。”

“好。”韩湘向我擎着酒盏，微微颌首，“不过，在离开长安之前，我还要去个地方。”

我不用问也知道他想要去哪里，断然道：“我陪你。”

我与韩湘对饮了一杯，转身走入楼内。

因为今日迎接佛骨入城，长安城内家家户户斋戒，即便是在酒楼，老板为我们准备的也是些素菜素酒。吕岩大哥与他的朋友，还有蓝药师，站在酒楼内一面写满了诗作的墙壁前。

七星楼是家百年老店，规模颇大，名声在外。这面写了诗作的墙壁上，留下了自大唐建国至今，无数文人墨客的绝世名作。其中最著名的，就数李太白的《侠客行》了。

赵客缦胡缨，吴钩霜雪明。银鞍照白马，飒沓如流星。

十步杀一人，千里不留行。事了拂衣去，深藏身与名。

闲过信陵饮，脱剑膝前横。将炙啖朱亥，持觞劝侯羸。

三杯吐然诺，五岳倒为轻。眼花耳热后，意气素霓生。

救赵挥金锤，邯郸先震惊。千秋二壮士，煊赫大梁城。

纵死侠骨香，不惭世上英。谁能书阁下，白首太玄经。

吕岩大哥一手端着酒碗，一手弹敲着碗沿，随着击打的节奏曼声吟诵，散漫随性中透出一泻千里的豪纵雄慨之气。蓝药师依旧一副静淡模样，低眉垂眼，如同品酒般品味着诗中的意境。

“韩湘，你要离开长安，不如就跟着我吧。”吕岩大哥吟罢了诗，对着韩湘道。

韩湘把眼一翻，道：“我为什么要跟着你？”

吕岩大哥道：“你若跟着我，我保证带你见识一个全新的世界，有你前所未见的一切。”

韩湘闻言，冷笑着哼了一声：“你要带我成仙不成？”

吕岩哈哈大笑：“当神仙，哪有做人快活！”

“做人快活个屁！”韩湘听了这话，忽然就怒了，“生而为人，却是生也不由人，死也不由人。人活一辈子，能真正由着自己的，除了放屁，还有什么？生老病死、爱恨离合，这些都能由着人自己吗？什么都不能由着自己，又说什么做人快活！”

“好！说得好！”

韩湘的一席话，话音刚落，从楼下传来洪亮的叫好声，接着传来大力拍打衣物的声音和铿锵有力的脚步声。

“做个人在这人世间走一遭，却什么都由不得自己，那确实没什么可快活的。白活一回，还不如一死了之痛快。”随着响亮的说话声，从楼下大踏步地就走上来三个男子。

这三个男子都不是大唐人。他们肤色黝黑，像不曾上釉的粗犷黑陶。三个人都戴着兽皮帽子，裹着皮裘，穿着皮靴。从帽子里面露出的散碎发丝是微微卷曲的，却又不似胡人。

三个男子中，走在最前面的男子，看样貌是个与吕岩大哥差不多大的青年，身材魁梧。一张线条刚硬的脸，高耸的眉骨与鼻子，下巴微微上翘。在他身后的两个男子，一个身材瘦小，尖嘴猴腮；另一个瘦瘦高高，鹰头雀脑。在这样两个人的衬托下，那走在最前面的青年男子便显得相貌堂堂了。

“三位客人，本店今日闭门谢客，三位还是请另寻他处吧。”七星楼的

老板，挡在楼梯的尽头处，客气却不容转圜地道。

“怎么？看不起我们外邦人，怕我们付不起酒钱吗？”那个鹰头雀脑的高瘦男子顿时气恼起来，噌地一个箭步蹿上前，眉毛、眼睛竖对着七星楼的老板。他长着一个尖削的鹰钩鼻子，配着锐利如钩的眉眼，模样颇是凶狠。

“那囊。”尖嘴猴腮的瘦小男子见状，赶紧挡身拦在鹰头雀脑的男子前面，他转脸对七星楼的老板一笑，道，“店家，我们已经到处找半天了，就只看见你这一家酒楼开着门。既然开着门，就不能说什么闭门谢客。来者即是客，又是在这大雪天里，怎么说也不能再把我们往外赶，好歹也卖给我们些酒食，让我们暖暖身子吧。”

这个长得尖嘴猴腮的瘦小男子很是圆滑，一席话说得让人难以回绝，但七星楼的老板并不为所动，依然朝大门口做了个“请”的手势。

可是，那当先走上楼来的魁梧青年，就仿佛没有看见七星楼老板在逐客，无人般大大咧咧径自从他身边越过，寻好了位子，脱了外面裹着的皮裘往几案上一扔，盘膝坐在酒榻上，神态自如，好似在自己家，浑然不理会他人说什么，自顾自地打量起酒楼来。

作为有着上百年历史的七星楼，楼内的布置自然与别家酒楼不同，相当的别致。七星楼分上、下两层，二楼内外两侧皆有凭栏。站在楼外的凭栏处，可以眺望长安城内景观，而站在二楼内的凭栏处，则可以将整座酒楼一览无余。上、下两层楼间，以犹如飞桥般的雕彩楼梯相连接，四通八达。酒楼二层不置桌椅，而是宽大的矮榻，榻中间放矮脚几案。一张酒榻足以坐得下八个人，榻与榻之间，以六扇的半透明障子纸屏风相隔。

“到底是大唐帝都景象啊，就连酒楼都这么气势宏伟，不同别处。难怪都说，大唐物华天宝，长安是天下至尊之城，我这次可真是来对了。”那位已经坐下的青年，一边赞叹，一边随手摘掉头上的兽皮帽子，露出戴着金环的耳朵，满头结着小辫的头发。

“主人说得是。”尖嘴猴腮的男子笑着附和，“真是不到长安，就不知道世间会有多繁华。”

男子点了点头，倚着几案道：“此次来到长安做买卖，一定会收获颇丰的。”

他说这话的时候，斜觑着我们，带着似笑非笑的神情。

这个异国青年，身穿一件及膝交领长袍，开衩，腰束宽带。领子与袖口处是杏黄色，色泽鲜丽，带有黑色金钱状斑纹的豹皮，腰侧别着一把金鞘嵌珠子宝石的弯刀。

虽然他有弯刀，但这人却不是来自西域诸国的胡人。他肤色黝黑，但黑里泛着深重的红，也不像是来自昆仑。这样迥异的装扮，倒让我一时难以看出他来自何地了。

“酒菜钱，我们加倍给。去，好酒好菜赶紧端上来，要是敢怠慢了我家主人，哼哼！”鹰头雀脑的男子，威胁着露出自己腰间银制的弯刀，将刀唰地拔出一半。

也不知这是从哪里来的蛮子，这样无礼！

我不禁有些生气，愤愤不平地瞪着那鹰头雀脑之人。

“那囊。”异国青年指着我们榻几上的酒坛，毫不见外地道，“那不是有酒吗？”

鹰头雀脑的家伙收起了自己的刀，却仍然凶狠地瞪着眼睛。他将我们的酒，整坛拿走，异国青年接过酒坛，冲我们露齿一笑：“有缘相会即是朋友。朋友，我喝几口你们的酒，你们不会介意吧？”

虽然是询问，可他却没有半点要别人回答的样子，径自一只手拎起酒坛，仰起头，直接将坛中的酒倒入口中。这异国青年酒量颇大，大半个坛子的酒，他一口气便喝完了。放下空了的酒坛，他抹抹嘴，却皱起了眉头：“这是什么酒？怎么淡得跟水一样？难道说，长安人就喜欢喝这种淡水一样的酒？”

七星楼的老板神色不善，张了张嘴，刚要开口轰人，吕岩大哥从后面揽住他的肩头，含笑道：“老海，来者是客，三位又是远道而来的贵客，人家大老远地到咱大唐来，那咱们就是主人。客人可以在主人面前失礼，主人却不能没有身为主人的礼数。”

“吕先生说得对，听吕先生的。”七星楼的老板老海听了吕岩的话，转颜一笑，下楼叫伙计忙活去了。

坐在榻上的异国青年，神色不动，却认真地看了一眼吕岩大哥。尖嘴猴腮的瘦小男子，脸色不豫，拉着那名叫作那囊的鹰头雀脑男子，乖乖在青年的下首坐了。七星楼中因为这三人的到来，带来外面风雪的气息。

吕岩大哥任由青年打量自己，只对着我道：“时辰不早了，十六郎，

你回家去吧，免得家人挂念。”

我应了，拽拽韩湘，我们俩一起走下了七星楼。

走到酒楼门外的时候，听见从楼上传来那个鹰头雀脑的家伙大声抱怨为什么没有肉，他们又不信佛，凭什么不让他们吃肉。

* * * * *

夜已经黑透了，雪又盖了一层。朱雀大街上遍地都是插在雪里的，已经烧残了的香烛，密密麻麻，宛如一片片参差的丛林。那名半老的胡僧还没走，枯瘦的身躯在夜色中看，就像一个薄薄的剪影。他无比虔诚地对着大明宫方向，双掌合十，嘴里喃喃地念诵着经文，面上残泪遍布。

靴子踩在新落的积雪上，发出嘎吱嘎吱的声音。我为这名半老胡僧的虔诚所感动，与韩湘经过他身边时，刻意放轻脚步，不愿打扰他泯然忘我的礼拜，横穿过朱雀大街，向平康里走去。

平日冶艳的北里，今天就像个大家闺秀，在静夜中生香，却是安安静静的。佛骨舍利被从法门寺浮屠塔下地宫迎入长安供奉，这是举国之圣事。百姓士民沐浴斋戒，城中百业也为礼佛而自行停业。整个平康里没有了往日入夜的繁华，就像一座寻常民坊，灯火花树的深处，没有了丝竹管弦的乐音与笑语，坊内也不再有寻欢客，清清静静不见人迹。

我与韩湘一路从北曲往南，来到了美仙院。

美仙院粉墙朱门，门楣上镏金的匾额依旧，只是没有了半点人气。自丽卿姨、阿肆、云姬姐姐死后，美仙院里剩下的人，也在那一场营救照夜的行动中，被太子李恒的人马，杀得死的死，伤的伤。就在今日，这里的主人，在法门寺浮屠塔下削发为僧了。美仙院内剩下的人，大概照夜在出家之前便已经遣散。所以，此时偌大的美仙院，静悄悄的。

韩湘很轻易便撬开了院门上的大锁，他轻轻推开美仙院的门，扑面而来的景致一如昨日，却已物是人非。

满园的积雪，干干净净，连一个脚印都没有。我跟在韩湘身后步入院内，走过那些落着雪的长信宫灯、曲拱木桥、水池假山，来到云姬生前居住的浮云阁。

“书蠹！”走在前面的韩湘猝然停下脚步，发出一记诧异的惊呼。

“怎么？”

站在浮云阁外的韩湘，一把握住我的手，求证般指着阁内道：“不知

道是不是我一时眼花，我刚才看到云姬住的屋子里闪过光影。”

浮云阁内，云姬住的屋子上了锁，紧闭的窗扇漆黑一片。

“也许，是我看错了吧。”不待我回答，韩湘又叹息着摇起头。

然而，就在这时，从云姬住的屋子里传来物体翻倒的声音。那声音本极轻，可因为这里实在太过于寂静，那动静就被我和韩湘清楚地听到了。

有人在云姬的屋子里！

屋子外头明明上了锁，窗扇也闭合得很紧，怎么会有人这个时候潜进云姬屋子？又会是什么人，在这个时候潜进云姬的屋子？

我与韩湘对视一眼，默契地屏息猫腰，蹑手蹑脚靠了过去。

韩湘蹲在上锁的门前，小心翼翼捅开门锁，将锁从门上轻轻取下。他对我使了个眼色，我会意地点点头，他慢慢将门推开一道缝隙。

漆黑的屋子里，一点微弱的红光在游移。

那是火折子发出的光，借着那一点亮光，我们看见屋子里一个穿着玄黑紧身衣的人，正在屋内到处翻找着什么。那人身上衣服的颜色，与屋内的黑暗融为一体，若不是因为火折子发出的微弱红光，真是难以被人发现。此刻，那人正半侧半背地对着我与韩湘，在云姬的梳妆台前翻找着。梳妆台旁边的柜子大敞着柜门，云姬姐姐生前的衣裳都被扒乱了，有几件滑落在地。

这人在云姬姐姐屋里找什么呢？

韩湘对我比了个手势，让我守在门口，他自己摸进屋去，找了个青铜灯台拿在手中，悄悄地朝那正在翻找的人影靠近。待靠近那人，韩湘举起灯台，朝着那人后脑正要敲下去，那人却仿佛脑后有眼般，也不回头，反手便将手中的火折子向韩湘脸上插去。好在韩湘反应极快，向后仰退避过，同时急声对我道：“书蠹，守住门，别叫这厮跑了！”

我哐当一声将门死死关上，用自己的身体挡在门前。

外面雪光照眼，现在猛地进入漆黑屋内，目不能视，只是瞧见火折子发出的微弱红光，忽然化作一道道光线，在黑暗中宛如拖着尾巴急速飞行的星星。

我看不清韩湘与那人，只能听见打斗的动静。火折子化作的光线，在屋子里倏忽来去，纵横交织，宛如画图般，不断地画出道道光影与弧线。

忽然，画出的光道又归拢成一团，却是韩湘不知怎么抢下了那人的火

折子，正拿在手上。

“让小爷看看，你长个什么见不得人的模样！”韩湘擎着火折子朝那人脸上照去。

一阵短促的疾风，屋内一阵乒乒乓乓的响动，之后韩湘发出一声痛呼。

屋内再度一片黢黑。

我霎时一颗心提了起来，急声唤道：“韩湘！”

屋子的角落里，韩湘抽着气回应：“我没事，被踹了一脚，那家伙跑掉了。”

我摸索着找到韩湘所在的位置，他倒在地上，一手捂着肚子，一手指着屋子里面：“人从那边跑了。”

我连忙追过去，原来那人是从东面窗子进来的。窗外不远便是高墙，只墙顶上独独一个浅浅的脚印。我又赶紧过去查看韩湘的情况，所幸韩湘未曾受伤。

火折子已经灭掉了，我将屋门大敞，门外雪地映着天光照进来，倒也能视物。我在扶韩湘起来的时候，在他身边拾到一样物什。

一枚半个手掌大小的金黄小鸟，嘴里衔着一枚精巧的小铃铛。

“这是什么？”我将那枚金黄小鸟举在眼前。

韩湘掏出自己的火折子将灯台点亮，火烛下，金黄小鸟熠熠生辉，是一只纯金打造的黄金鸟。鸟头上有凤冠，雕刻羽毛，拖着长尾，做工十分的精致。这只黄金小鸟，圆圆鼓鼓，模样憨态可掬，一对鸟目，是两粒雕琢的宝石珠子。

原来是个黄金鸟形坠饰，女子佩戴的东西。鸟头的凤冠是个环，可以穿过链子。不过这枚坠饰没有链子。

“这黄金鸟，看上去有些类似云姬姐姐那日所穿衣袍上刺绣的立鸟。”我端详着这枚坠饰道。

“给我看看！”一提到云姬，韩湘一把将黄金鸟饰物从我手上夺了过去。

这枚黄金鸟形坠饰，正是波斯萨珊王朝的标志——孔雀。

“不错，这黄金鸟跟云姬送给照夜的那件波斯锦大氅上的立鸟图案也一样。”韩湘看罢，将黄金鸟紧紧攥在掌心。

“难道那人是个贼，是来偷东西的？”我环视着屋内，梳妆台上所有的盒子、匣子皆打开来，几件钗环耳珰零星散落在妆台上，“今天这样的日子，居然还有人敢行窃？”

浮云阁云姬的屋子布置得十分简朴素淡，与云姬本人一样，丝毫不华奢。云姬生前不喜艳丽的装扮，故而没有什么贵重首饰，就连平常所穿衣物都是极其普通的。那人如真是贼的话，算是找错地方了，应该去照夜的揽星楼行窃才对。

我与韩湘草草将被翻乱的屋子归整了一下，末了，韩湘说，想要自己一个人在这里待一会儿，我便告辞先行离去。

“等一下。”韩湘忽然又叫住我，他将攥在掌心的黄金鸟坠饰交给我，道，“这是云姬的东西，有机会去法门寺，你把它交给照夜，免得放在这里，日后再被贼偷。”

我有些意外地看着他：“既然是云姬姐姐的东西，你为何不自己留着做个念想？”

韩湘眷恋地望着黄金鸟坠饰，幽幽地道：“我本来是打算自己留着做念想，但是我想云姬她，会更希望照夜拿着它。”

我明白了韩湘的意思。他是真的爱云姬，因为爱她，所以处处考虑她的感受，哪怕她已经不在了。我郑重地接过黄金鸟坠饰揣进怀中，沿着来路走到美仙院门前。

我将关闭的院门打开，门外不知何时站着一个人，我的出现将那人吓了一跳。

“你是谁？”那人戒备地盯着我。

我被这站在门外之人的样子弄得一愕，随即反问他：“你又是谁？”

门外站着一位中年男子。我借着雪光打量他，他头戴貂皮帽，脚穿六合靴，一袭白色棉袍，普普通通，与他的长相一样。这是个看上去很平凡的中年男子，平凡得一走进人堆里，下一眼便让人想不起、认不出。

中年男子也在打量我，须臾，他一笑道：“我本以为这里没有人，冷不丁的，公子你突然从里面走出来，我还以为……”他有些尴尬，呵呵笑了两声。

这人相貌普通，却极和善，自有一股亲和力。我随之亦笑了笑：“今日平康里诸妓馆皆停业礼佛，阁下深夜怎么到了这里？”

那人道：“我知道。我也是刚刚参拜完毕，要到东市去，贪近路，趁着今夜坊门不闭，从这里直接穿过去。路过此处，看见这门上悬挂的匾额上，字体颇不俗，便驻足欣赏一番。在下酷爱书法，不知不觉便忘却了一切，让公子你见笑了。”

中年男子的帽子以及双肩上皆落了一层雪，看来他在这里已经站了有些时候了。

我亦仰头看去，匾额上“美仙院”三个行草大字，字体飘逸，确实不是俗笔。

“真是好字啊，好字！笔走秀逸，字飞龙凤，且收放自如。既有王羲之行书之遒媚，又有颜真卿笔意之风神。虽秀逸妩媚，又不失庄重大气。观其字，便知写字之人不同凡俗。只是可惜……”中年男子着迷地望着匾额上的字，双眼放光，却猝然一阵剧烈的咳嗽，咳得似乎要将肺从胸腔里吐出来。

“阁下没事吧？”他咳得令人担忧，我轻声询问。

中年男子从袖囊里掏出一只小瓶，急急拔开瓶塞，将瓶口对着鼻子用力嗅。瓶塞打开的瞬间，我闻到一阵古怪的香气，冰冰凉凉，透着苦涩，说不上好闻。

“这字，不是凡品，乃是绝品！”

嗅过小瓶里古怪的香气后，他的咳嗽被缓解，向我微微一礼，感慨叹息着渐渐远去。

我站立在美仙院门前，注视着中年男子是真的离去后，这才将门仔细带上，忧心忡忡地回家去了。

说不清楚为什么，我总觉得刚才那个在云姬屋子里翻找的人，根本不是偷东西的贼。那人身手反应迅捷，出手不凡，遇事沉着冷静，无论怎么看，都不像是个寻常图财的蟊贼。

那人究竟是谁？又在找什么？

* * * * *

第一部分 风乍起

佛骨自被迎入长安之后，先被请入大明宫中接受皇家供奉，陛下传下旨意，佛骨留在禁中三日，待过了正月十五，才送长安城内诸寺。

正月十五，上元灯节。据说这个节日始于东汉明帝时期，正是佛法东渐的初始。汉明帝提倡佛教，适逢蔡愔从天竺求得佛法归来，称天竺摩喝陀国每逢正月十五，僧众云集瞻仰佛舍利，是参佛的吉日良辰。汉明帝为了弘扬佛法，下令正月十五夜，在宫中和寺院“燃灯表佛”，令士族庶民皆挂灯。

时到今朝，千百年过去了，这种佛教礼仪的节日，早已成了民间全民性狂欢的盛大节日。而且这一日，道家也云：正月十五为上元节，乃是天官赐福的好日子，因而民间到了这一天，白昼为市，热闹非凡，夜间燃灯，蔚为壮观，欢庆更胜除夕。

我好不容易盼到了正月十五。十五过大年，父亲母亲、舅舅舅母、家中所有在朝为官吃俸禄的哥哥们，皆因今日要举行庙祭，天没亮便按品级大妆，早早地到太常寺去了。府中只剩下我跟妍心，还有更小些的娃娃们。难得没有大人管束，挨到吃罢午饭，妍心早耐不住地拉了我出去逛街市。

今年的正月十五，陛下特别下令打开皇城端门，在端门外设置戏场，上演散乐百戏。这可是难得一见的盛大场面，我与妍心赶到戏场时，早已是人山人海，观者如墙。

此时正在进行热戏的比赛。热戏，是一种竞比性质的音乐表演。表演者分为东、西两棚，彼此进行音乐技艺的胜负优劣角逐。热戏最有名的一